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  
北京康拓红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  
重组延期复牌  
之  
核查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



签署日期：二〇一八年三月

北京康拓红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拓红外”、“公司”或“上市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11 月 15 日开市起停牌。根据《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2 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3 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等相关规定，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或“独立财务顾问”）作为康拓红外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经审慎核查，就公司停牌期间重组进展信息披露的真实性、继续停牌的合理性和 6 个月内复牌的可行性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 一、前期信息披露情况

康拓红外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简称：康拓红外，代码：300455）自 2017 年 11 月 15 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

经核实，公司确认本次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11 月 22 日开市起转为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并于同日刊登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停牌期间，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11 月 28 日和 2017 年 12 月 5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2017 年 12 月 1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并于 2017 年 12 月 19 日、2017 年 12 月 26 日、2018 年 1 月 2 日和 2018 年 1 月 9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2018 年 1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8 年 1 月 15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继续停牌的时间预计不超过 1 个月。

2018 年 1 月 1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并于 2018 年 1 月 16 日、2018 年 1 月 23 日、2018 年 1 月 30 日和 2018 年 2 月 6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2018 年 1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并于 2018 年 2 月 7 日经公司 201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审议通过后，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2 月 15 日起继续停牌，继续停牌不超过 3 个月，停牌时间自停牌首日起累计不超过 6 个月。

2018 年 2 月 1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并于 2018 年 2 月 27 日、2018 年 3 月 6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2 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严格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及时披露相关信息，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停牌进展公告。

##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及进展**

### **（一）标的资产**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初步确定为北京控制工程研究所持有的两家标的公司 100% 的股权以及其它相关非股权类标的资产。本次交易具体标的资产情况以重组方案或报告书披露为准。

### **（二）交易对方**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为北京控制工程研究所。交易对方与公司同受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存在关联关系。

### **（三）交易方式**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资产，同时募集配套资金，具体交易方式仍在商谈中，尚未最终确定。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组上市的情形。

### **（四）工作进展情况**

停牌期间，公司与各中介机构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全面展开对标的公司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截至目前，各相关中介机构对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尽职调查等相关工作尚在进行中。公司已与交易对方签署了《重组框架协议》，上述协议的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重组框架协议主要内容的公告》。

### **（五）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履行的审批及批准程序**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履行的有关部门事前审批权限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国防科工部门、国资监管部门、财政部等监管机构批准/核准本次重组事项。根据最终确定的交易方案及标的资产范围，主管部门的审批手续可能有所调整。公司将在交易方案确定后积极推进相应的事前审批手续。

## **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原因及预计复牌时间**

### **（一）延期复牌的原因**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相关工作尚未完成，重组方案的具体内容尚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所需时间较长，同时涉及资产、业务、财务等各方面尽职调查工作量较大，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尚需要一定的时间。预计无法在停牌期满 4 个月内形成可提交董事会审议的重组预案或者草案。

### **（二）预计复牌的时间**

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7 日召开 201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继续停牌获得同意，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2 月 15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三个月，自停牌首日起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六个月。即在 2018 年 5 月 15 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草案，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申请复牌。

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同时承诺自披露终止重组公告之日起至少 2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四、后续工作安排及风险提示**

本次重组复牌前，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重组各项工作：积极推进本次重组方案的论证、确认及完善工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组织中介机构对相关资产继续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编制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草案及其他相关文件；按照有关规定并结合停牌期间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

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需的内部决策程序，确保本次重组顺利推进。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仍在进行中，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 五、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自公司 2017 年 11 月 15 日起停牌以来，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2 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编制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等信息披露文件，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相关工作尚未完成，重组方案的具体内容尚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所需时间较长，同时涉及资产、业务、财务等各方面尽职调查工作量较大，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尚需要一定的时间。因此，本次延期复牌有利于上市公司进一步细化本次重组相关工作，避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综上，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停牌期间重组进展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延期复牌具有合理性，6 个月内复牌具有可行性。独立财务顾问将督促公司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遵守相关规定及承诺，及时在 2018 年 5 月 15 日前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重组事项并申请复牌。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康拓红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之核查意见》之盖章页）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